

新北市立林口國民中學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期 校務會議提案表

提案人： 導師遴聘委員會(學務處)

案由	修訂本校「導師之輪替委員會組織與遴聘原則」
提案事由 (說明)	一、 少子化已是國安問題，鼓勵教師生育給予請育嬰假之教師友善之環境，請育嬰假一年之教師，自 114 學年度起不扣分，故提此案。 二、 惟該請育嬰假老師沒有整學年請假，是按月或按日請，則依專任教師扣分比例進行扣分。
建議辦理方式	議案學務處說明，經討論後無異議者，主席宣布議決通過。
決議	照案通過